

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美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崔金海、杜先举回避表决。

该事项尚须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与上述关联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将在股东大会回避表决，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关联方	关联交易内容	2020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	2019 年度交易金额	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的差异原因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厂房或仓库租赁	46.08	0	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为 2020 年度新设立的公司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灭菌服务	453.60	0	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管理咨询服务	136.00	0	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出售机器设备	4,464.00	0	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出售半成品、产成品	35,000.00	0	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	采购产成品	30,000.00	0	
合计		70,099.68	0	

二、关联方情况

国药集团奥美（湖北）医疗用品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国药奥美”）

1.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。

2.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枝江市

3.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人民币。

4.经营范围：口罩、医用口罩设计、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；医用防护服、一般防护服、隔离服、医疗卫生材料、医用敷料、I II类医疗器械、纺熔布、纺粘布、熔喷布、家居卫生用品、劳保用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杜先举、公司副总裁崔东宁担任国药奥美董事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崔辉担任国药奥美总经理。国药奥美为公司关联方。

三、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与公允性与定价原则

根据公司与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国药器械”）签署的投资协议载明“原则上双方将合资公司（指“国药奥美”）作为共同唯一口罩生产平台”，因此公司将与国药奥美发生相关的关联交易。本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1. 厂房或仓库租赁。国药奥美拟租用奥美医疗现有厂房作为生产场所，租用奥美医疗现有仓库作为仓储场所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2. 灭菌服务。由于国药奥美不自建灭菌产能，其拟向奥美医疗采购灭菌服务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3. 管理咨询等服务。鉴于公司在医疗器械生产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，且在枝江当地拥有完善的后勤保障系统，国药奥美拟向奥美医疗采购相应的管理、后勤服务等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4. 出售机器设备。因原则上双方将合资公司作为共同唯一口罩生产平台，奥美医疗将会向国药奥美出售相关生产设备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5. 出售半成品或产成品。在国药奥美取得相关生产许可之前，其将委托奥美医疗生产若干品类产品。同时，鉴于公司为医用耗材全产业链公司，国药奥美拟向公司采购若干半成品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6. 采购产成品。在国药奥美取得相关生产许可、国药器械与奥美医疗共同将口罩产能转移至国药奥美后，奥美医疗将向国药奥美采购口罩等产成品。该等交易将参考市场化定价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。

四、定价原则及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因日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而发生。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，在上述额度内进行交易的具体操作，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。授权期限为自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。

五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与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与公司董事及管理人员进行了必要沟通，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，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在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审慎审核，公司及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以及独立性造成影响。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，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，并

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六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 2020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，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交易事项，遵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，定价公允；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；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美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6 日